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07 年廉政及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0 分

地點：本局 2422 會議室

主席：康局長秋桂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李慶吉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秘書單位工作報告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略，詳如會議資料)

106 年廉政及安全維護會報提案執行情形(計 4 案)：

主席裁示：均洽悉。

107 年政風工作推動概況：

有關財產申報定期申報授權事宜，截至 9 月 26 日上午 8 時止，尚未授權尚有 22 名，敬請財產申報義務人於 10 月 5 日前，利用自然人憑證授權。

(其餘略，詳如會議資料)

二、上級政風機構指示事項：

(略，詳如會議資料)

參、專題報告

主題一：「107 年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修法簡介」

專題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略，詳如會議資料)

政風室林主任廷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修正條文預計今年 12 月施行，屆時將修訂施行細則，政風室再各單位宣導相關細節。

主席裁示：剛剛政風室報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修法簡介，包括實施的對象、時機以及裁罰的基準，適用

的對象。希望適用本法的相關人員，對於相關規定能夠自行深入瞭解，希望屆時公文轉發下去給相關同仁瞭解，並依照相關規範辦理。

主題二：「受理非理性陳情行為應注意事項」

報告單位：政風室

(略，詳如會議資料)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加強宣導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6 條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者，應即自行迴避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略，詳如會議資料)

辦法：通過後，本局政風室將於員工教育訓練時賡續宣導利益衝突迴避相關規定及實務案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有關本局至各地所辦理廉政宣導，擬試辦改採電子化宣導模式，藉以增加同仁及民眾參與程度，提請討論。

說明：(略，詳如會議資料)

辦法：通過後，請本局政風室試辦改採電子化宣導模式（Facebook 直播、Youtube 影片、Google Classroom 等），藉以增加同仁及民眾參與程度，厚植本局廉能風氣。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各地所兼辦政風業務人員如有異動，請遴選適當人員函報本局備查，政風室亦適時發函提醒，提請討論。

說明：（略，詳如會議資料）

辦法：通過後，請各地所如遇兼辦政風業務人員異動，請依規定填具推薦名單報請本局備查，本局政風室亦適時發函提醒各地所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為簡化本局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與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項目與範圍，擬修正檢查項目及範圍，俾利提升前揭檢查效能，提請討論。

說明：（略，詳如會議資料）

辦法：通過後，由本局政風室擬妥修正資料後，並彙整本局地政資料科及秘書室主管同仁意見後，再行簽核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

謝謝政風室的 2 項專題報告，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

柒、散會（9 時 50 分）